

2024年度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江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区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区政府有关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

2.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和受托监管的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方案并组织实施。

3. 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区属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 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领导班子成员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指导国有企业做好党组织建设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等。

5.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方法，按照有关规定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等有关工作。

6. 负责起草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规定，指导其他公有企业的资产管理工作。

7.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工作。

8. 协助处理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高新区、江海区约定区域项目相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分为：办公室、资产管理和规划发展股、企业监管股。

1. 办公室。协助局领导处理日常工作；制定局机关各项工作制度；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审核工作；负责机关文秘、综合、协调、督办、调研、信息、政务公开、会务、档案、保密、安全保卫、办公自动化建设、财务、接待和机关事务管理等工作；承担相关的宣传和新闻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所监管企业的信访工作及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答复工作；根据相关规定，承担对所监管企业领导人员的考察工作并提出任免建议；负责局机关和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局机关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考核、出境审查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机关的工会、青年、妇女工作。

2. 资产管理和规划发展股。完善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考核办法，综合考核所监管企业的经营业绩；提出所监管企业负责人的薪酬和激励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统计、运行情况分析和预测工作；承担所监

管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界定、登记、划转、处置及产权纠纷调处等工作；承担所监管企业清产核资和资产损失核销工作；根据有关规定，编制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指导所监管企业加强资产经营预算和财务管理；指导、监督、检查和评价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研究区属国有资产中长期发展战略和实施计划；指导和审核所监管企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并督促落实；审核区属国有企业的重大投资、融资计划；审核所监管企业公司章程和新发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协助处理整体合作开发建设经营高新区、江海区约定区域项目相关工作。

3. 企业监管股。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改制工作，拟定所监管企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资产重组方案并指导落实；协调解决企业改革中重大问题和有关信访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资本运营工作；负责推进所监管企业规范董事会建设工作，对需要国有股东决定的事项或派出董事的报告事项提出意见；组织开展所监管企业的专项审计；审核所监管企业财务预决算，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薪酬考核进行审计；负责对监管企业执行国资监管制度情况的监督，组织开展对监管企业共性问题和重大问题的专项检查；负责分类处置和督办监管企业需要整改的问题；组织开展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有关处理意见建议；配合查处涉及损害、侵犯国有产权权益的行为和国有资产流失的案件；负责所监管企业资产评估项目的核准、备案和评估管理工作，监督规范区属国有产权交易；协调处理国有资产有关法律问题和机关的法律事务；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及产权转让收益。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46.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8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830.0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39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766.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338.1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16.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1.3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830.0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78.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878.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8,878.04	总计	60	18,878.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878.04	18,87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00	3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0.00	3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0.00	3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	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5	1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5	1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6.00	2,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66.00	2,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766.00	2,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16	33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38.16	33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259.41	259.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0	6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05	1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6.52	2,5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69.10	2,469.1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69.10	2,469.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2	4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6	1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86	2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9	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830.02	12,83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30.02	12,83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30.02	12,830.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878.04	325.69	18,552.3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00	0.00	38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0.00	0.00	38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0.00	0.00	38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	4.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9	9.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5	1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5	1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6.00	0.00	2,766.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66.00	0.00	2,766.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766.00	0.00	2,766.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16	232.31	105.86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38.16	232.31	105.86	0.00	0.00	0.00
2150701	行政运行	259.41	232.31	27.11	0.00	0.00	0.00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0	0.00	66.7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05	0.00	12.0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6.52	47.42	2,469.1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69.10	0.00	2,469.1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69.10	0.00	2,469.1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2	47.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6	19.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86	27.86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046.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0.00	38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830.0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39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52	32.5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45	13.4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66.00	2,766.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38.16	338.1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16.52	2,516.5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39	0.00	0.00	1.3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78.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878.04	6,046.64	12,830.02	1.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878.04	总计	64	18,878.04	6,046.64	12,830.02	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046.64	325.69	5,720.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0.00	0.00	38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0.00	0.00	38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0.00	0.00	3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2	32.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52	32.5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	4.6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9	9.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45	13.4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5	13.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9	8.2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6	5.1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6.00	0.00	2,766.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766.00	0.00	2,766.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766.00	0.00	2,766.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38.16	232.31	105.86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38.16	232.31	105.86
2150701	行政运行	259.41	232.31	27.11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0	0.00	66.7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05	0.00	12.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6.52	47.42	2,469.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69.10	0.00	2,469.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69.10	0.00	2,469.1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2	47.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6	19.5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86	27.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8
30101	基本工资	29.98	30201	办公费	1.55
30102	津贴补贴	84.9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8.2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8	30206	电费	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9	30207	邮电费	0.9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3	30211	差旅费	1.9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35
30114	医疗费	1.62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5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2.71		公用经费合计	1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2,830.02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2,830.02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830.02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830.02	12,830.02	0.00	12,830.0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9	0.00	1.3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	0.00	1.3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9	0.00	1.3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39	0.00	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1	0.35	0.56	0.00	0.56	0.00	0.91	0.35	0.56	0.00	0.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8,878.0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878.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46.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02.3万元，增长1,26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支付部分东海路项目建设成本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二是年中新增配建房项目预算并支出相关税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830.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71.93万元，下降62.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约定区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项目的建设服务费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新增专项债的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8,878.0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878.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25.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25万元，下降7.7%。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18,552.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042.38万元，下降4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约定区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项目的建设服务费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新增专项债的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878.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46.6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602.3万元，增长1,26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支付部分东海路项目建设成本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二是本年度年中新增配建房项目预算并支出相关税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830.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71.93万元，下降62.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约定区域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建设项目的建设服务费支出减少；二是本年度新增专项债的支出较上年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变动。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878.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046.6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483.17万元，增长135.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年中新增配建房项目预算并支出相关税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830.0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830.02万元，增长156.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年中新增专项债的支出较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9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年中新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用于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江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9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9万元，增长7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完成预算0.3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56万元，完成预算0.5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56万元，完成预算0.5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持平。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新增开支因公出国（境）费0.35万元，主要是工作人员赴香港开展物业处置工作。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35万元，占38.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56万元，占61.2%；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35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工作人员赴香港开展物业处置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5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到项目现场进行应急巡察和安全检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无发生相关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22万元，下降24.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增加

0.98万元，水费增加0.14万元，电费增加1.5万元，邮电费减少1.03万元，差旅费减少0.66万元，维修费增加2.2万元，劳务费增加2.8万元，委托业务费增加4.32万元，工会经费减少4.8万元，福利费减少0.6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减少6.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0.76万元，办公设备购置增加11.64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5,313.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7.88%。组织对2024年度江海区社会智慧治理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综合服务设施、实验室、孵化器项目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241.7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0.85%。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46.6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830.0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3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局资金运行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严格执行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制度；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三公经费的使用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国有资产监管专项、配建房项目专项、咨询服务费专项、基础建设专项、江海区社会智慧治理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综合服务设施、实验室、孵化器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8,878.04万元，执行数为18,878.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提高区属国企投融资建设能力，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2）促进企业规范化管理，加强国资监管工作，逐步建立健全企业现代管理制度；委托专业中介机构协助进行国资监管和规划发展事务处理，推动区属国企发展；（3）稳妥推进约定区域项目清算以及相关后续处理工作；（4）缴纳352套配建房注入3家国有企业过程中应缴的税费，做好配建房接收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大环境经济下行，财政资金紧张，年初设定的个别目标值，如注入国有企业资本金的指标未能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1) 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充分运用绩效结果；(2) 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过程中，要对各股室在制定预算、专项工作资金使用情况和不断使用进度加强监督，及时解决发现的相关问题。

国有资产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2.05万元，执行数为12.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完成对6家区属国企经营和财务管理、薪酬、土地管护、项目建设等方面的专项审计，审计项目数量6个，形成审计报告6份；(2) 核定工业园公司2022年评估报告失效期间已出租物业的市场租金价值，评估资产项数167项，实现国有资产保值；(3) 评估资产面积24820.07平方米；(4) 企业满意度 $\geq 95\%$ 。

配建房项目专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469.1万元，执行数为246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已完成352套配建房注入3家国有企业；(2) 已缴纳352套配建房注入3家国有企业过程中的税费；(3) 配建房项目竣工验收率100%；

咨询服务费专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76.7万元，执行数为7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解决约定区域项目咨询服务费用，有序化解约定区域项目相关工作，确保历史问题化解有依有据；(3)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基础建设专项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756万元，执行数为2,7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验收合格率为100%，工作质量合格；(2) 工

工程进度款支付及时率为100%；（3）没有发生过安全事故；（4）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江海区社会智慧治理技术创新中心配套综合服务设施、实验室、孵化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485.70万元，执行数为2,485.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2024年度，完成本项目主体结构建筑面积约12万平方米，按时支出工程进度款，建设期间无安全事故发生。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